

北京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17〕231号

关于李宇宁、邓娅职务任免的通知

教育基金会：

学校研究决定，同意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理事会意见，李宇宁为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秘书长，邓娅不再担任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秘书长职务，另有任用。

北京大学
2017年9月22日

校内发送：全校各单位、学校领导班子成员

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

2017年11月17日发

(主动公开)